# \*\*县党建促扶贫工作实施方案

来源：网络 作者：心旷神怡 更新时间：2024-12-31

*\*\*县党建促扶贫工作实施方案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有关脱贫攻坚工作目标任务，切实发挥各级党组织在脱贫攻坚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和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结合我县实际，决定实施集智聚力、强基固本、头雁领航和机制保障“四大工程”，扎实推进党建促扶贫...*

\*\*县党建促扶贫工作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有关脱贫攻坚工作目标任务，切实发挥各级党组织在脱贫攻坚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和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结合我县实际，决定实施集智聚力、强基固本、头雁领航和机制保障“四大工程”，扎实推进党建促扶贫工作，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实施“集智聚力”工程，突出抓好党员干部示范带动

（一）实行县级领导干部包乡帮扶。县级领导要率先垂范真带头，亲力亲为指导所包扶的乡镇脱贫攻坚工作。重点做好宣传引导工作，把中央、省市委和县委关于脱贫攻坚的安排部署、目标要求宣传到位，确保各项政策到户。要强化工作落实，把党建工作与脱贫攻坚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要突出重点问题解决，要详细了解情况，研究实施精准扶贫中的困难所在，深入分析原因，帮助解决工作难点问题。要统筹协调相关资源，整合各部门涉农扶贫资源和驻村工作队、第一书记、派出单位工作力量，推动扶贫重心下移，努力使贫困村获得更多政策倾斜和支持。县级领导干部每月下乡时间不少于4天，指导乡镇至少建成1个具有示范效应和辐射带动作用的“产业扶贫基地”。（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城乡各党委、县直各部门）

（二）实行部门和乡镇班子带村帮扶。围绕精准识别、精准帮扶，锁定贫困村、瞄准贫困户，找准致贫原因，制定帮扶措施，明确帮扶职责，包村的乡镇领导每月驻村时间不少于8天，包村的县直单位和部门每月到村工作至少1次，指导村级至少建立2个党员创业致富示范户，发挥引领带动作用。各部门和乡镇主要领导对相关脱贫攻坚工作负总责，领导班子成员按照职责分工组织落实，并对分管领域的精准扶贫工作负责。要搞好调查研究，坚持每两个月到帮扶村开展蹲点调研1次，重点研究脱贫攻坚思路、措施、方法，为指导脱贫工作打好基础。要强化督促检查。建立和实施精准扶贫效果评估，把扶贫成效作为县直部门、乡镇领导班子和党组织书记述职的重要内容，每半年进行一次述职，每年进行一次考核；采取专项约谈、派驻工作组、召回学习、岗位调整等方式，对在脱贫攻坚工作中不履职、不作为的干部及时进行组织处理。（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直各部门、城乡各党委）

（三）实行党员干部联户帮扶。深入开展遍访贫困村、贫困户工作，详细了解困难群众的家庭基本情况、生产生活情况、致贫原因、就业技能和帮扶需要，了解上级强农惠农富农、扶贫开发政策的落实情况，负责包扶的党员干部每周到户至少1次。要以贫困户退出“两个精准”

（年人均纯收入、“两不愁三保障”），贫困村退出“三个确保”（贫困发生率、“三通三有”、村集体收入）为重点，针对贫困户要在采集基本信息、明确帮扶思路的基础上，坚持因户施策、因户施法的原则，结合各户致贫原因，做好谋划产业增收项目，算准收入支出账等工作，让贫困户、非贫困户都认账服气；协助乡村两级做好村内环境整治等工作，确保贫困村和非贫困村群众满意度达到100%。机关事业单位要组织在职党员干部主动与农村困难党员、困难群众结对子，积极帮助困难党员、老党员、困难群众解决实际问题。（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直各部门、城乡各党委）

二、实施“强基固本”工程，为基层组织注入强劲动力

（一）以强组织为根本，实现党建工作有效覆盖。坚持在党组织领导下实施脱贫攻坚，探索更加科学合理、务实管用的基层党组织设置形式，注重在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村办经营实体中建立党组织，构建党建带动群团工作联动共建的新格局。加强先进村与贫困村、好班子与弱班子之间的帮带机制，通过“以强带弱”、“以富带穷”，实现资源优势互补互助。继续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集中开展一次软弱涣散问题排查工作，建立问题清单和整顿措施清单，对带领群众脱贫致富不力、扶贫效果不明显的党组织，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整顿。理顺党组织隶属关系，转接党员组织关系，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在精准扶贫中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稳妥开展处置不合格党员工作。监督、指导发展党员工作，对相关工作程序严格把关，加大对党员经常性教育管理和“三好六有”的培养力度，年内每个贫困村至少培育2-3名后备人才，实行县、乡、村三级包保联系制度，引领广大党员和后备人才积极投身到脱贫攻坚工作中，增强农村基层党组织的工作活力和发展后劲，并为村“两委”换届夯实人才基础。（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城乡各党委、县直各部门）

（二）以强机制为依托，推进基础工作提档升级。严格督促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和“四议两公开”等项制度，依托“党员乐E学”定期上传党内组织生活和有关脱贫攻坚工作记录图片，实行“痕迹化”管理，确保党建促扶贫“阳光运行”。认真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民主评议党员及民主集中制等制度；抓好每月第一个星期五“固定党日”活动，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引领作用。继续健全完善乡镇公共服务中心和村屯便民服务站工作机制，广泛开展全程代理代办和一站式服务。充分利用“互联网+”思维，配合有关部门以信息化手段推广农村电子商务，运用好农村远程教育资源，积极创建党建QQ群、微博、微信，延伸服务触角、拓展服务内容,强化发展功能。（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县直相关部门）

（三）以强发展为目标，稳步实现村强民富。以村级集体经济增长带动群众增收为目标，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组织部、省财政厅等五部门下发的《关于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黑组发[2024]6号）文件精神，加大财政、土地政策、金融扶持力度，支持多种形式发展集体经济，推动化解村级债务，加强村集体经济管理。鼓励、帮助村级组织推进农业产业化进程，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总结推广种养加大户、农民工返乡创业等成功经验；引导、带动党员农民积极调整产业结构，抓住特色、发挥优势，推动农业产业规模化、专业化和特色化，如期完成贫困村出列和农村贫困人口脱贫，逐步消化消除“空壳村”。（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农业局、县扶贫办，各乡镇党委、县直相关部门）

三、实施“头雁领航”工程，发挥各级各类队伍主力军作用

（一）加强党员干部、帮扶责任人和人才队伍建设。把脱贫攻坚成效作为选拔任用干部的重要依据，提拔和重用那些在扶贫攻坚中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优秀干部，对拟提拔的干部按一定比例安排到乡镇和贫困村工作，以推进重点工作、重点任务、重点项目和完成急难险重任务为依托，积极为基层干部搭建成长平台。选派一批政治素质好，作风务实，敢于担当，有为民情怀的县直部门单位干部作为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帮扶责任人，明确职责任务，加强监督管理，制定考核办法，定期检查帮扶落实情况。围绕贫困村产业布局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结合党建促扶贫等工作，从机关事业单位中精准下派农业、科技、金融等方面的人才到贫困村开展帮扶工作，选派的人员每月至少到村开展工作2天以上。加强农村实用人才队伍建设，发挥好农村“土专家”、“田秀才”的作用。包乡县领导与乡镇党政正职每季度至少谈心谈话1次，乡镇党委书记与贫困村党组织书记每月至少沟通情况1次，县直部门负责人每月听取帮扶责任人汇报1次。（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县农业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县直相关部门）

（二）加强驻村工作队和第一书记队伍建设。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驻村工作队和第一书记的选派工作，选派政治素质好、责任心强、有较强工作能力、作风扎实的优秀干部驻村帮扶，优先选派后备干部、中长期培训对象和优秀年轻干部，并为他们开展工作提供有力保障。围绕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政策，发展经济推动脱贫致富，为贫困群众办实事解难题，抓党建促脱贫攻坚等四个方面，加强督导和管理。加大对重点任务的检查，每年对贫困户是否走访4遍以上，是否解决了一批贫困群众急盼的就医、上学、饮水、住房、就业等民生问题，群众满意度是否达到95%以上，每个贫困村发展1-2个主导产业和特色产业，建设1-2个基础设施和公益项目情况，最终实现贫困村和贫困户稳定脱贫。实行影像记实管理，统一建立“\*\*驻村工作队工作群”和“\*\*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群”2个微信群，每个工作日要在群内共享实时位置信息，上传工作照片或小视频。对驻村期间实绩突出、表现优秀的，优先提拔使用；对驻村扶贫工作不力的，及时调整撤换；对群众知晓率、满意度低及违规违纪造成恶劣影响等情形的，进行严肃处理，并对派出单位和所在乡村双向问责。乡镇党委、派出单位要督促下派干部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自觉服从统一指挥，认真落实好所承担的工作任务。（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城乡各党委、县直各部门）

（三）加强村级干部队伍建设。重点在脱贫攻坚一线和农村创业致富带头人中发展党员，全县60%以上的发展党员指标向农村倾斜，切实解决农村优秀村干部“人难选、选人难”问题。在今年的村“两委”换届工作中，做到每村至少有1名致富能手、农民经纪人、复退军人或返乡农民工选拔为村干部，至少有1名35岁以下青年农民进入村党组织班子，至少有1名“三好六有”后备人才成为村“两委”成员。针对脱贫攻坚、基层党建和推动农村发展等学习内容，采取理论教学、实践学习、考察参观等方式，年内集中举办7期村党组织书记和“三好六有”主体培训班，提高村干部干事创业能力。（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城乡各党委、县直各部门）

四、实施“机制保障”工程，形成打赢脱贫攻坚战强大合力

（一）建立精准到村的组织领导机制。把推进党建促扶贫作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实践检验，将各种资源、资金、项目向村集聚，干部、人才、力量向村流动，形成实现脱贫攻坚目标强大合力。县直各部门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切实做好驻村干部的教育和管理，扶贫措施的具体落实，推动扶贫帮扶落地生根、开花结果。乡镇党委要把工作重心放在抓村上，切实加强领导，抓好统筹协调，要因村施策，研究解决具体问题，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落靠。（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直各部门，城乡各党委）

（二）建立精准到村的经费投入机制。按照县委统一要求，县直下派到村的干部力量、安排到村的项目资金、分配到村的财力物力，要统筹调度、规范使用，形成聚合效应。进一步完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机制，将村党组织活动经费、教育培训经费、村级运转经费和其他必要支出作为保障重点，及时足额拨付到位。对村干部基础工资、绩效工资实行“结构化核算”，同时，建立村干部报酬增长保障机制，年增长率达到5％以上，以乡镇为单位制定考核量化标准并统一组织实施。对全县村级党组织活动阵地进行普查，年末前全部达到90平米以上，并有配套设施设备，达标率和使用率达到100%，确保活动场所满足实际需求、功能作用得到充分发挥。动员和整合社会力量对贫困村实行包干扶贫。鼓励引导县内规模以上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实力投资人积极参与产业扶贫行动，通过资金、项目、信息、市场和技术等多种途径带动，帮助贫困村、贫困户发展乡村旅游、种植养殖等特色增收产业，促进贫困劳动力稳定就业。（牵头单位：县政府办；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农业局、县水务局、县扶贫办、各乡镇党委、其它有关职能部门）

（三）建立精准到村的学习培训机制。按照精准识别、精准分类、精准施策要求，依托县委党校、教育基地等平台，定期举办脱贫攻坚能力提升培训班，重点对基层党组织书记、驻村工作队、第一书记、业务骨干、致富带头人、贫困党员进行轮训。在“党员乐E学”平台上设立驻村扶贫工作组织，开设“脱贫攻坚”专栏，每月定时上传扶贫工作相关知识、各行业部门扶贫措施、先进地区成功案例，建立学时管理制度，每半年组织一次测试，提高参学率和培训效率。实施“走出去战略”，学习借鉴其它地区精准脱贫的好经验、好做法，促进党员干部把握精准扶贫工作规律和方法。（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直各部门，城乡各党委）

（四）建立精准到村的考核奖惩机制。以考核扶贫开发项目建设为抓手，把提高贫困人口生活水平、减少贫困人口数量、改善贫困村生产生活条件、完善农村社会保障体系作为考核的主要指标。重点考核领导班子包村、领导干部带村、驻村工作队和第一书记驻村、党员干部联村的帮扶的措施和成效，评价结果作为干部考核奖惩、选拔任用、评先选优的重要依据。把脱贫攻坚工作纳入对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的年度考核范围，列为基层党建考核内容，适当增加分值权重，对重视程度不够、措施不力、任务落实不到位的班子和班子成员，在年度考核中实行“一票否决”。（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直各部门，城乡各党委）

（五）建立精准到村的督查巡察机制。建立脱贫攻坚专项督查制度，采取不发通知、不打招呼、不听汇报、不陪同接待的方式，通过随机抽查、定期检查、跟踪督查、现场核实、电话和微信定位相结合的方式，对全县脱贫攻坚工作进行监督，每季度抽查不低于50%的比例。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不断提升党员干部的规矩意识和廉洁自律意识。把督查中发现的问题，根据情节轻重采取谈话提醒、通报批评，直至组织处理，对造成严重后果和不良影响的单位和个人要严肃问责追责。（牵头单位：县纪委；责任单位：县委巡察办、城乡各党委、县直各部门）

（六）建立精准到村的宣传引导机制。要运用\*\*电视台、政务网、手机微信短信、党员乐E学等载体，面向广大基层党员干部和群众宣传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战略思想和重要论断，宣传中央、省市委和县委提出的一系列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措施，让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知晓政策、理解政策、支持政策、执行政策。在县乡村主要街道和路口安装图板，悬挂条幅标语，印发脱贫手册、政策宣传单，确保扶贫宣传不留死角。依托县乡村三级包扶队伍，深入贫困户家中，把扶贫政策贴在墙上，把扶贫手册送到手上，逐户逐人宣讲脱贫政策，增强脱贫信心，提高脱贫满意度。及时了解在脱贫攻坚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面对面、心贴心地做好沟通疏导工作，帮助解决问题、化解矛盾。及时总结提炼党建促扶贫的好做法好经验，深入挖掘典型事例，通过广播、电视、网络等新闻媒体，开辟专题专栏，持续宣传报道全县脱贫攻坚工作进展情况。（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县扶贫办，各乡镇党委、县直各部门）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